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30672575號

附件：全民健康保險辦理特殊材料醫療科技評估作業
要點

訂定「全民健康保險辦理特殊材料醫療科技評估作業要點」，並自
即日生效。

附「全民健康保險辦理特殊材料醫療科技評估作業要點」